

##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海南海药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拟同意变更并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年度决算审计费用将在90万元（不含税）基础上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在80万元（不含税）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变动情况予以确定。

本议案经过了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审议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此议案须提交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载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